

“字传千年·酱承文脉”汉字公益巡展活动设计制作及布展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MYGC-2024-109)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安阳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字传千年·酱承文脉”汉字公益巡展活动设计制作及布展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6 万元, 招标人为安阳市字苑文化产业开发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展品设计及制作: 包括展板、汉字主题场景、文物仿制品底座、展览主形象等。展品运输: 运输至展览地及结束后运输至指定地点。布展、撤展: 组织前期场地考察、开展、撤展等相关工作。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字传千年·酱承文脉”汉字公益巡展活动设计制作及布展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字传千年·酱承文脉”汉字公益巡展活动设计制作及布展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础性资格要求; 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 承诺书不实的, 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3.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供应商 2022 或 2023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 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 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作出承诺, 加盖单位公章, 格式自拟);

3.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属于国家免税政策支持不需要缴纳或达不到起征点的应当提供证明材料)；

3.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非企业性质的供应商无法在该公示系统查询的，则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8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30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有意报名的供应商请将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PDF 格式）发送至邮箱 mygczx01@126.com（邮件名称为“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联系人+手机号”）。资料经审核合格后，潜在供应商缴纳文件费，招标代理机构将发送电子版磋商文件；逾期将不再接受。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09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河南省安阳市文峰区光华路街道东工路与明福街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231 号三楼南户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09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安阳市文峰区光华路街道东工路与明福街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231 号三楼南户

#### 七、其他

民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安阳市字苑文化产业开发中心的委托，就“字传千年·酱承文

脉”汉字公益巡展活动设计制作及布展项目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MYGC-2024-109

2、项目名称：“字传千年·酱承文脉”汉字公益巡展活动设计制作及布展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6 万元。

5、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6、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6.1 服务内容：展品设计及制作：包括展板、汉字主题场景、文物仿制品底座、展览主形象等。展品运输：运输至展览地及结束后运输至指定地点。布展、撤展：组织前期场地考察、开展、撤展等相关工作。（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6.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

6.3 服务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6.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础性资格要求；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承诺书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3.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提供供应商 2022 或 2023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属于国家免税政策支持不需要缴纳或达不到起征点的应当提供证明材料)；

3.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须作出承诺，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非企业性质的供应商无法在该公示系统查询的，则针对此项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8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9月23日至2024年9月30日上午9:00~12:00时下午14:30—17:3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安阳市文峰区光华路街道东工路与明福街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231号三楼南户；

3、方式：邮箱获取。有意报名的供应商请将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PDF格式）发送至邮箱 [mygczx01@126.com](mailto:mygczx01@126.com)（邮件名称为“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联系人+手机号”）。资料经审核合格后，潜在供应商缴纳文件费，招标代理机构将发送电子版磋商文件；逾期将不再接受。

4、售价：500元/套，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10月9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安阳市文峰区光华路街道东工路与明福街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231号三楼南户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年10月9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安阳市文峰区光华路街道东工路与明福街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231 号三楼南户。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阳市字苑文化产业开发中心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人民大道东段 656 号

联系人：李老師

联系方式：1573870589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民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 97 号台胞小区 185 号

联系人：全女士

联系方式：13203721088

邮箱：mygczx01@126.com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安阳市字苑文化产业开发中心

地 址：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人民大道东段 656 号

联 系 人：李老師

电 话：15738705897

电子邮件：84661978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民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 97 号台胞小区 185 号

联系人：全女士

电话：13203721088

电子邮件：[mygczx01@126.com](mailto:mygczx01@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